

彰化縣長照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屆期換證作業事項

「長照服務人員證明」認證屆期換證申請應備資料：

- 一、 依據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辦理。
- 二、 長照人員應於認證有效期間內，依規定登錄其提供服務之長照服務單位或實際提供長照服務，始得申請認證證明文件更新。
- 三、 登錄於本縣長照單位之長照人員於認證證明文件(長照人員卡)有效期間屆滿後，有繼續從事長照服務必要者，應於有效期限前六個月內，由長照單位統一函文並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局申請更新。
 1. 彰化縣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辦理認證申請表
 2. 原領認證證明文件(原卡)。
 3. 一寸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二張。(浮貼於申請表)
 4. 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。(浮貼於申請表)
 5. 完成辦法第九條第一項所定繼續教育之證明文件。(請至系統列印總表，無須全部積分課程)
 6. 依前條第二項實際提供長照服務者，其服務之證明文件。(在職證明)
 7. 規費 100 元。(領卡時再繳費)
- 四、 如認證已逾期並註銷，可由個人申請更新。